

「第七屆全國大專院校原住民族音樂大賽」報名簡章

壹、目的

為增加原住民族學子對族語文化認同及對傳統歌謠之學習意願，促進對多元族群文化的認識及發展個人天賦。近年來原住民傳統音樂豐富與多元的生命力開始受到國人的重視，其目的如下：

- (一)、落實大專院校學生對原住民族歌謠的傳承與發揚。
- (二)、讓大眾體驗台灣原住民族傳統文化之美，促進大眾欣賞並尊重多元文化。
- (三)、提升大專院校原住民族學生的自信及對族群的認同。
- (四)、提供大專院校原住民族學生表演舞台，展現音樂才藝。

貳、辦理單位

指導單位：教育部、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台北市政府原住民事務委員會、

主辦單位：國立台灣科技大學

承辦單位：國立台灣科技大學台灣原住民族中心

肆、競賽要點

一、競賽項目

個人歌曲演唱

二、報名

- (一)、報名時間：自 103 年 4 月 1 日至 103 年 4 月 18 日止。
- (二)、報名資格：

參賽者皆須為在學之大專院校原住民族學生。

(三)、報名方式：報名表至國立台灣科技大學/校級中心/台灣原住民中心網站下載

<http://indigenous.ntust.edu.tw/home.php> 或依據活動簡章附件報名表採以下方式報名：

(1)、郵寄：10607 台北市大安區基隆路四段 43 號
國立台灣科技大學/台灣原住民中心 收

(2)、email: pam@mail.ntust.edu.tw

(3)、傳真：02-2737-6314 (請註明台灣原住民族中心收)

(4)、洽詢電話：02-2733-3141#7566、7921

伍、競賽時間

(一)、初賽：103 年 04 月 27 日 (星期日) 13:00-18:00

(報到時間:上午 12:30 前)

(二)、決賽：103 年 05 月 25 日 (星期日) 14:00-17:00

(報到時間:上午 10:00 前)

陸、競賽地點

(一)、初賽：國立臺灣科技大學視廳館

(二)、決賽：國立臺灣科技大學研究大樓一樓演講廳 (RB105)

柒、競賽方式

(一) 評審標準

(1)初賽：

■ 音色 50%

■ 音準 50%

演唱時間一首歌曲 2 分鐘為限，不限曲風。

(2) 決賽：

1. 第一階段:演唱原住民族母語歌謠(50%)：

■ 完整度 10%

■ 文化特色 15%

■ 曲意表達 15%

■ 服裝 10%

進行方式：選手自選原住民族母語歌謠，可自彈自唱、

現場樂隊伴奏或他人伴奏。

2. 第二階段:中文流行歌曲(50%)：

- 音色 10%
- 音準 10%
- 台風 10%
- 曲意表達 10%
- 服裝 10%。

進行方式：選手自選中文流行歌曲，可自彈自唱、現場樂隊伴奏或他人伴奏。

(二) 評審遴聘

為期競賽之公正性與代表性，由主辦單位邀請具原住民族傳統音樂或流行音樂文化之專家及相關藝術表演工作者組成評審小組。

(三) 比賽規定：

- (1)、所有參賽者需參加初賽，初賽不提供伴唱，可自備樂器伴奏或清唱。
- (2)、參賽者不得要求現場更改曲目。
- (3)、主辦單位於所有參賽者演唱完畢，根據評審結果公佈名次。
- (4)、參賽者從一出場開始評分。
- (5)、參賽者有不當舉動查證屬實時，主辦單位有權取消參賽者資格。
- (6)、主辦單位僅提供音響設備。

捌、獎勵方式

第一名 獎金新台幣 30,000 元、獎盃一座
第二名 獎金新台幣 12,000 元、獎盃一座
第三名 獎金新台幣 8,000 元、獎盃一座
第四名-第十名 獎金新台幣 2,000 元
最佳人氣獎 禮券 (1,500 元)、獎狀一張
最佳台風獎 禮券 (1,500 元)、獎狀一張

最佳造型獎 ……………禮券（1,500 元）、獎狀一張

※頒獎時，參賽者須親自上台領獎，否則視同棄權，取消其資格。如發現參賽者有違反比賽規則之情形得追回所頒之獎項。

※參賽者未臻評選標準時，主辦單位得依評審意見，獎項從缺。

※依稅法規定，得獎超過 NT\$13,333 元，應自行負擔 15% 稅金。

玖、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補充、修正之。

附件 (報名表)

國立台灣科技大學台灣原住民族中心

第七屆全國大專院校原住民族音樂大賽

報名表

參賽人姓名		身分證字號:		性別:
出生年月日		手機:		
戶籍地(含鄰里)				
通訊地址				
E-mail 信箱:				
族別:		學校:		
		科系:		
演唱歌曲: (註明歌手名)				
參賽、表演經驗:				
參賽人簡歷				
報名方式:	Email 報名:pam@mail.ntust.edu.tw 郵遞報名:10607 台北市大安區基隆路四段 43 號 國立台灣科技大學/台灣原住民族中心 收 洽詢電話:02-2733-3141 分機 7566 傳真報名:02-2737-6314(請註明台灣原住民族中心 收)			

附件（臺科大校址圖）



附件（活動位置地圖）



附件(交通方式)

開車

由中山高速公路下圓山交流道，接台北市建國南北高架道路，下辛亥路往木柵方向行駛，於辛亥路二段與基隆路交叉口（台大校園旁）右轉，過長興街後即可到達台灣科大。

由北二高接台北聯絡道，於辛亥路三段與基隆路交叉口左轉，過長興街後即可到達台灣科大。

搭乘台北聯營公車

搭乘聯營 1、207、254、275、275 副線、275 區間車、650、672、673、907、綠 11、棕 12、敦化幹線。

搭乘國道、省道客運

- 福和客運（板橋－基隆）、（台北－基隆）、（新店－基隆）、（德霖技術學院－基隆）。
- 基隆客運（板橋－基隆）。
- 指南客運、中壢客運（桃園－台北市政府），經新店、公館、六張犁。
- 台中客運、大有巴士（台中－台北），經龍潭、新店、六張犁、捷運市府站、松山車站。
- 國光客運、台聯客運、中壢客運（中壢－台北）經中永和、公館、六張犁、捷運市府站。
- 亞聯客運（新竹－台北），經工研院、清大、交大、竹科、龍潭、新店、捷運景美、捷運萬隆、捷運公館、新生南路、仁愛路、臺北市府。（停靠捷運公館站，不停靠台灣科大）。
- 豪泰客運（竹北－台北），經新竹縣政府、新竹稅捐處、一高竹北交流道站、二高竹林交流道站、新店、捷運景美、捷運萬隆、捷運公館、新生南路、捷運科技大樓、捷運大安、捷運忠孝復興、捷運忠孝敦化、捷運國父紀念館、捷運市府站。（停靠捷運公館站，不停靠台灣科大）。

搭乘捷運

搭乘捷運新店線：由公館站 2 號「銘傳國小」出口左轉，沿台大舟山路步行，於鹿鳴堂右轉，過基隆路後左行即可到達本校。或於公館站 1 號「水源市場」出口轉乘 1、673、907、綠 11、棕 12 直達本校。

搭乘捷運木柵線：於捷運六張犁站（往公館、永和方向）轉乘 1、207、672、650、基隆客運板基線直達本校。